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09-34



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中路8号)

2009 年度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 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0层)

配股说明书公告时间：2009年12月2日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东信和平”）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本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发行人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发行人的任何保证。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的发行人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47号文件核准。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发行人本次配股共计 45,110,504 人民币普通股将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起上市流通。

本次配售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如下：

- 一、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二、上市时间：2009 年 12 月 24 日
- 三、股票简称：东信和平
- 四、股票代码：002017
- 五、本次配股前股本总数：153,452,000 股
- 六、本次配股新增上市股份：45,110,504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东增加

44,582,498 股，高管锁定股东增加 528,006 股

七、本次配股后股本总数：198,562,504 股

八、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九、上市保荐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017

公司英文名称：Eastcompeace Smart Card CO., LTD.

法定代表人：周忠国

董事会秘书：张晓川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中路 8 号

邮政编码：519060

电话：0756-8682893

传真：0756-8682166

公司网址：<http://www.eastcompeace.com>

发行人经营范围：通信、银行、公共事业等各领域磁条卡、智能卡产品及相关读写机具、终端设备（含移动电话 SIM 卡、银行卡）、微电子智能标签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IC 模块封装、提供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品印刷。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东信和平股票的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15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期间	本次配股发行 前持股数(股)	本次配股发行 后持股数(股)
周忠国	董事长	2004.02.14-2010.09.06	587,068	763,188
	总裁	2001.11.10-2010.09.06		
杨有为	副董事长	2004.02.14-2010.09.06	353,534	459,594
张泽熙	董事	2004.09.10-2010.09.06	0	0
倪首萍	董事	2004.09.27-2010.09.06	0	0
金伟民	董事	2005.04.10-2010.09.06	0	0
沈 浚	董事	2007.09.06-2010.09.06	0	0
戴祥波	独立董事	2004.05.08-2010.09.06	0	0
杨义先	独立董事	2007.09.06-2010.09.06	0	0
陈 劲	独立董事	2007.09.06-2010.09.06	0	0
施文忠	监事会主席	2004.05.10-2010.09.06	0	0
钟 惠	监事	2008.11.01-2010.09.06	0	0
许立英	监事	2009.04.01-2010.09.06	0	0
王建波	监事	2002.12.10-2010.09.06	0	0
周涌建	监事	2001.11.10-2010.09.06	0	0
张培德	副总裁	2001.11.10-2010.09.06	333,534	433,594
黄宁宅	副总裁	2001.11.10-2010.09.06	472,534	614,294
张晓川	副总裁、董事 会秘书	2001.11.10-2010.09.06	207,442	269,675
任 勃	财务总监	2009.04.01-2010.09.06	16,900	21,970

注：股份发生变动是由于参与本次配股所致。

三、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信集团”）是发行人的第一大股东。该公司成立于1996年4月18日，是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名文，注册资本人民币871,885,086.00元，其中普天股份持有其99.07%的股权。

东信集团的主要生产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服务、培训、批发、零售；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元器件；承包；通信设备工程；咨询；经济信息（除证券、期货、商品中介）；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制造、加工；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元器件。

截至本上市公告日，东信集团持有发行人58,821,523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29.62%，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且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形。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08年12月31日，东信集团总资产为6,274,106,310.99元，净资产为3,548,776,445.13元，2008年度净利润为226,241,566.22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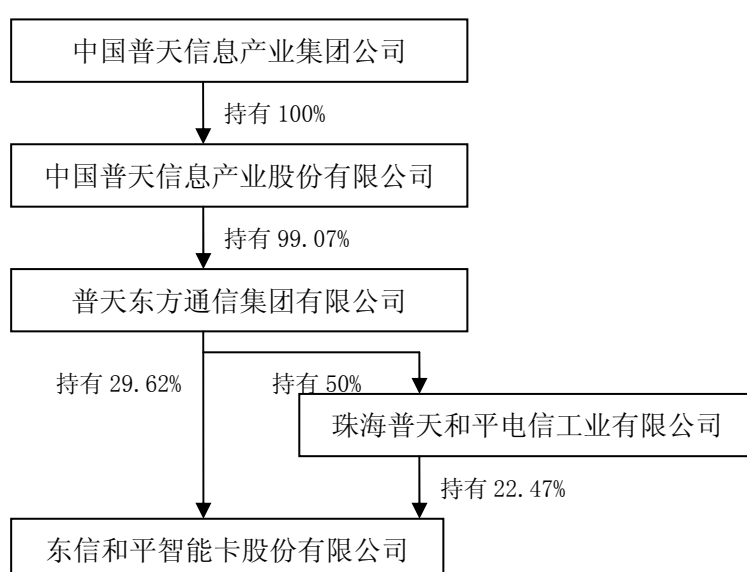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普天集团”）持有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普天股份”）100%的股权，为普天股份控股股东，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普天集团成立于1980年，注册资本：30.8694亿元，法定代表人邢炜，公司类型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普天集团主营：组织所属企业生产：通信设备、邮政专用设备、通信线路器材及维修零配件、通信设备专用电子元器件、邮政通信专用摩托车及零配件和本系统生产的其他产品的研制、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展销（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国家规定的一类进口商品除外）；开展本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和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

务；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普天集团兼营：承包境外机电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承包通信系统工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设备维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人员培训；小轿车销售；组织本行业内企业出国（境）参加、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

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四、本次上市后发行人股东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15 日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股东总数为 17,982 人，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1	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58,821,523	29.62
2	珠海普天和平电信工业有限公司	44,620,810	22.47
3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320,731	4.19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50,000	3.60

5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49,808	1.08
6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149,745	1.08
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318,754	0.66
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1,387	0.66
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慧安一号	1,073,001	0.54
10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0,000	0.52

五、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一) 本次配股发行前后, 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股份	151,691,980	98.85	44,582,498	196,274,478	98.85
二、高管锁定股份	1,760,020	1.15	528,006	2,288,026	1.15
三、股份总数	153,452,000	100.00	45,110,504	198,562,504	100.00

(二)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本次配股完成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配售得到的股票仍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与原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流通时点相同。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 45,110,504 股。

二、发行价格: 4.6 元/股。

三、发行方式: 网上定价发行方式。

四、募集资金总额情况: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7,508,318.40 元, 募集资金利息为 12,306.96 元。

五、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每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保荐费、承销费、中介机构以及其他费用)合计 9,145,110.50 元,每股发行费用为 0.2027 元。

六、募集资金净额：198,375,514.86 元。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5144 元(按照 200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发行后每股收益：0.1785 元(以 2008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除以本次配股后的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九、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发行人截至 2009 年 12 月 15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出具了新增股本实收情况的验证报告(浙天会验(2009)253 号)。经会计师审验,截至 2009 年 12 月 15 日止,发行人实际已向原股东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5,110,504 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207,508,318.4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145,110.50 元,加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2,306.9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98,375,514.86 元。其中计入股本 45,110,50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53,265,010.86 元。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发行人已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披露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关文件。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发行人自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项目保荐代表人：徐克非、郑伟

项目协办人：肖世宁

项目组其他成员：李旭、谢娟、王帅

联系电话：010—88656420、88656393

传 真：010—88656358

二、保荐人的保荐意见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发行人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发行人申请本次配股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本次配股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同意推荐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的股票上市。

特此公告。

发行人：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3 日